

中共扬州市委宣传部 扬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扬科协字[2019]49号

关于开展寻找“最美科技工作者”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生态科技新城、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工委，各县（市、区）科协、化工园区科协，市级学会（协会）、高校科协、企业科协，市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主题活动，更好激发广大科技工作者为新兴科创名城建设贡献智慧和力量，努力营造尊重科技、尊重人才的良好氛围，市委宣传部、市科协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寻找“最美科技工作者”活动。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寻找范围

1、在扬州从事自然科学、工程技术以及相关科学领域开展科学研究与攻关、技术开发与应用、科学技术普及与推广、科

技人才培养与科学技术管理、专利发明与科技成果转化等工作并取得突出业绩的各行各业在职科技工作者；

2、反哺家乡的扬州籍在外科技工作者；

3、落户扬州创办科研机构、科技型企业或从事科研工作的外来科技工作者。

二、推选条件

“最美科技工作者”须热爱祖国，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政治坚定，作风廉洁，遵纪守法，无任何违法违纪违规行为；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泊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奋战在工作一线，事迹感人，适合公开宣传，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在基础科学研究和科研项目攻关方面辛勤耕耘取得显著成绩的；

2、在服务大众创业或领办企业中围绕科技创新作出突出贡献的；

3、在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4、围绕我市新兴科创名城建设，在服务园区、企业产学研合作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的；

5、围绕提高全民科学素质，在科普作品创作、科普知识传播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6、在其他科技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三、工作要求

1、加强领导。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把寻找

“最美科技工作者”活动作为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的重要内容，推进“三个名城”建设的重要举措切实抓紧抓好。要落实专人负责，明确任务要求，把握序时进度，确保各项工作落细落实。

2、精心组织。本次活动采用组织推荐与社会征集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各地各单位要按照推荐条件，确定推荐人选。每个县（市、区）宣传人数不少于10人，推荐市级宣传人数3人，由县（市、区）科协与当地宣传部门会商后报市科协。化工园区科协，各市级学会（协会）、高校科协和企业科协择优推荐1名人选报市科协。通过有关媒体发布征集公告，广大科技工作者可根据推选条件直接向市科协申报。

3、广泛宣传。各地各单位在活动期间，要充分利用电视台、电台、报纸、网络、微信等多种媒体，开设专题专栏，广泛宣传推广。该活动将持续至年底，最终将评选10名“最美科技工作者”，并进行重点宣传报道。

请各推荐单位/自荐人于5月20日前将推荐人材料报送至扬州市科协宣教部。推荐材料包括：①推荐表，纸质版表格一式两份，正反打印，并附Word格式的电子文档。组织推荐的需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签署意见、盖章后上报；个人自荐的需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盖章上报。②工作彩照，电子版照片一张，分辨率不低于1024×768）。③证明材料，纸质版材料一份，装订成册，封面标注姓名、所在单位，内容包括候选人重要科技奖项获奖证书材料复印件、发明专利证书及其实施情况的复印件等证明材料、代表性的论文和著作及评述原件或复印件等。

申报所需表格可在市科协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网址
<http://kx.yangzhou.gov.cn/>）

请各县（市、区）于2019年12月31日前将寻找“最美科技工作者”活动情况汇总上报至市科协宣教部。

联系人：刘悦

联系电话：87939283

电子邮箱：yzkxxj@163.com

邮寄地址：扬州市文昌中路403号市科协宣教部

附：扬州市“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中共扬州市委宣传部

扬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9年5月6日

附件:

扬州市“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编
主要事迹和贡献（介绍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重大装备和工程攻关、创新创业及科学普及等方面作出的主要成绩和突出贡献，获得的主要荣誉及媒体报道情况。限 1000 字以内，可另附页。）			

个 人 声 明	本人接受推荐，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候选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 位 意 见	年 月 日（盖章）
推荐单位 意 见	年 月 日（盖章）